

西安交通工程学院教务处

西交院教函〔2025〕253号

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 校级巡查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规范全校考试管理，及时处理考试过程中的突发情况，严肃考风考纪，培养学生诚实守信的优良品格和作风，现将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校级巡查主要内容安排如下：

一、考试前巡查

巡查人员提前到岗，检查各考场开考前的准备工作。

1. 监考教师应提前到达指定的考场，在考试前进行清场（抽屉等处杂物是否清理，非考试用品是否集中存放）；
2. 学生是否按所安排座位就坐，考生证件（学生证和身份证）是否携带齐全；
3. 巡考组应提前到各院（部）考务室检查监考人员的配备情况和试卷分发情况。

二、考试中巡查

巡查人员考试过程中进行巡视，检查监考教师是否在岗，是

否履行监考职责情况及考生是否遵守考场规则。

1. 监考教师应保持一前一后，不得使用无线通讯工具，不得擅自离开考场；
2. 监考教师严禁玩手机、阅读书报、批阅试卷、聚集聊天和做与监考无关的任何事情；
3. 监考教师不得向学生暗示答案；
4. 在考试中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文字材料（教材、笔记、纸条等）或者存储有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者；
5. 考生抄袭或者协助他人抄袭试题答案者；
6. 考试中传递纸条、答题卡、草稿纸或互对答案者。

三、巡查情况处理

在巡考期间，对考场违规违纪、突发事件等情况及时处理，并记录违纪情况、时间、考场号、监考人员姓名等。每场次巡考结束后将《西安交通工程学院考试巡查记录表》交回教务处。联系电话：029-89028258，联系人：解老师。巡查后将表格交至教务科（校务楼 216 办公室）。

四、各院（部）考务办公室及联系人

学院（部）	考务办公室	联系人
交通运输学院	4-310	贾晶
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	A-306	葛密桃

学院（部）	考务办公室	联系人
通信与人工智能学院	6-412	张锦迪
土木与铁道工程学院	7-315	薛婉婷
人文与管理学院	1-310	宋苗苗
现代技术学院	6-211	成怡康
公共课部	X-516	李松柏
马克思主义学院	X-421	马婷婷
教务处	X-216	解萌

- 附件：1. 西安交通工程学院考试巡查记录表
 2.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考试巡查安排表



附件 1

西安交通工程学院考试巡查记录表

巡查区域:

巡查时间	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			
带班领导		参加人员		
考前准备及试卷发放情况				
监考老师履行职责情况				
学生考试秩序情况				
备注				

记录人员签字:

注: 1. 存在问题包括:

- (1) 监考人员配备不足, 监考教师缺席、迟到或中途退场。
- (2) 考场秩序混乱, 如: 考生桌面有书籍、通信工具等, 证件不齐全。
- (3) 监考老师做与考试无关的事情, 如: 聊天、睡觉等。
- (4) 考场存在作弊情况。

2. 巡考工作人员填写后将此表交回教务处 (X-216)。